

台南應用科技大學 107 學年度(含)以前及 108 學年度師資

職前教育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對照表

學程別：中等學校師資類科

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25 日臺教師(二)字第 1080185908 號函同意備查

108 學年度起實施之教育專業課程 (新版課程)			103-107 學年度核定/補正之 教育專業課程(舊版課程)	
課程類別	課程名稱	學分數	課程名稱	學分數
基礎課程	教育哲學與思潮	2	教育哲學	2
	教育行政法規與倫理	2	(無可供抵免之科目)	
	多元文化與差異化教學	2	(無可供抵免之科目)	
方法課程	課程發展與創意設計	2	課程發展與設計	2
	教學原理與策略創新	2	教學原理	2
	多元學習評量與素養導向	2	學習評量	2
	班級經營與正向管教	2	班級經營	2
	學習科技與創新	2	(無可供抵免之科目)	
各校 108 學年度必修 (不可抵免) 之課程				
課程類別	課程名稱	學分數	備註	
方法課程	學習科技與創新	2		
說 明				
本教育專業課程新舊課程科目及學分對照表係依據教育部「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師資職前教育注意事項」第 11 條規定訂定，供本校 107 學年度(含)前取得師資生資格之在校師資生修習 108 學年度起實施之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者使用。				